

# 台山市白沙镇县道 X536 横水至相望石段太阳能路灯安装工程等 5 个工程设计及预算编制服务项目需求书

## 一、供应商资格（资质）要求

中介机构需具备工程设计乙级或以上资质。

## 二、服务内容和 service 要求

1、服务内容：（1）台山市白沙镇县道 X536 横水至相望石段太阳能路灯安装工程，建设里程约 5130 米，总投资约 95 万元；（2）台山市白沙镇第三批道路隐患整治工程总投资约 40 万元；（3）台山市白沙镇第二批危破房清拆工程总投资约为 40 万元；（4）台山市白沙镇第三批危破房清拆工程总投资约为 35 万元；（5）台山市白沙镇第四批危破房清拆工程总投资约为 45 万元。

2、供应商应按采购商的要求和有关道路和建筑现行设计规范等开展设计及预算编制工作，并在合同约定的时间内完成采购人委托的事项。服务单位需提供本项目施工图设计文件、施工图预算书及后期跟踪服务工作。

## 三、合同履行地点

合同履行地点为台山市。

## 四、采购预算和公开选取方式

1、本项目采购预算包含三部分：勘察费、两阶段施工图设计费、预算编制费。项目服务费参考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建设部发《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 年修订本），结合市场调节价服务

费基价为 15 万元，采购费用为：基价 150000 元\*（1-中选方案报价下浮率），报价下浮率区间为 0%-20%。

2、公开选取方式为方案择优选取。

## 五、服务时间

自合同生效后 20 个日历天内提交施工图设计、施工图预算文件。

## 六、结算方式

具体结算方式以合同条款为准。

## 七、解决争议方式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的方式解决。

采购单位（公章）

日期：2026年4月1日

